

113 年度第 2 季法務部矯正署臺中戒治所外部視察小組視察報告

製作日期：113 年 6 月 18 日

一、委員組成

召集人：任正明

委員：洪國翔、徐福珊、施味君。

二、本季視察業務概述

因應本季視察重點為該所衛生科業務，對於收容人「勒戒處遇」進行專題討論，並有以下視察重點：

(一)收容人新收入所，機關如何掌握其健康情形？

(二)觀察勒戒評估流程如何進行？如何確保其公正性？

三、視察內容及處理情形

案由	視察內容及處理情形	視察小組建議
收容人新收入所，機關如何掌握其健康情形？	(一)收容人新收入所，機關如何掌握其健康情形？ 所方回應： 1. 收容人入所時，應行健康檢查(監獄行刑法第 13 條、觀察勒戒處分執行條例第 6 條、戒治處分執行條例第 7 條)，本所由專任醫師來實施此項健康檢查、進行健康檢查時，詢問其以往病史，了解目前健康狀況及就醫情形，並進行相關檢查。 2. 如收容人攜有其個人病歷資料及藥物，醫師會詳予檢視，妥予處置，遇罹病者未曾就醫或曾就醫未攜入藥物，醫師即加以診治，開立藥物治療。 3. 醫師如認收容人病情須戒送外醫進一步檢查者，即予安排轉診。 4. 經醫師檢查後，如評估該收容人不宜執行者，依法辦理拒絕	1. 新收入所僅由一位專任醫師進行健康檢查醫療人力是否不足？ 所方回應： 本所除一位專任醫師外，另與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合作共開設健保門診 6 專科，保障收容人醫療權利。 2. 對收容人自行攜入藥品應該要有控管機制。 所方回應： 收容人自外界攜入各藥品皆有設簿登載，並經本所藥師詳加檢視，若有不適宜攜入藥品則會經同意銷毀或由家屬領回。

觀察勒戒評估流程如何進行?如何確保其公正性?	入所。 (二)毒品施用者通常伴隨著毒癮戒斷現象或多有精神病等相關病徵，在所內若無法妥為醫治是否有轉介機制？ 所方回應： 1. 本所現收容 270 餘名，具毒品施用紀錄者即佔多數，對於有 毒癮戒斷或者精神病患者，本所優先安排所內門診就醫，並 有心理師及社工師等相關資源介入，若在所內無法妥為醫治 則會轉送培德醫院精神病專區進行治療。 所方回應： 1. 觀察勒戒流程依「法務部所屬看守所、少年觀護所附設勒戒 處所觀察勒戒四十日作業流程表」進行，觀察勒戒期間不得 逾二個月。 2. 法務部頒行「有無繼續施用毒品傾向評估標準紀錄表」(下 稱評估標準)，該評估標準係邀集專家學者及相關機關，依 據成癮理論、臨床實務及實證研究資料修訂，藉由多面向之 角度並以分數客觀呈現評估結果，判斷個案再度使用毒品傾 向之高低，該評估標準係適用於每一位受觀察勒戒處分之 人，具一致性、普遍性及客觀性。 3. 本所延聘醫療人員入所依上揭評估標準執行觀察勒戒評估， 醫療人員依據個案各項紀錄資料及觀察勒戒期間之行為表 現，進行綜合判斷，評估結果由本所陳報該管檢察官，以提 供法院作為是否裁定強制戒治處分之參考，其作業過程公 正、嚴謹且保密。 4. 觀察勒戒評估相關資料傳遞皆用密件處理，以防資料外洩。	3. 少年或成年收容人若經轉介戒護外醫 應該要通知家屬知悉，另是否會有收容 人要指定就醫醫院情形？ 所方回應： 收容人外醫住院皆通知家屬；對於戒護外 醫醫院多由所方安排，除非疾病較為特殊 或者有長期於特定醫院追蹤治療才依個案 安排，本所合作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屬 醫學中心等級，多能妥為醫治。 1. 收容人若對於觀察勒戒評估結果不滿意 應該要有申訴管道。 所方回應： 收容人對勒戒評估結果有疑義，得依毒品 危害防治條例第 20-1 條向原裁定確定法 院聲請重新審理。 2. 勒戒評估未通過則轉入強制戒治，若 強制戒治評估結果未通過只能一直戒 治嗎？ 所方回應： 依毒品危害防治條例第 20 條之規定，強 制戒治，其期間為六個月以上，至無繼續 強制戒治之必要為止，但最長不得逾一 年。故強制戒治滿一年還是會釋放。
-------------------------------	--	--

四、視察建議處理情形

年度	季別	案由	權責機關回覆及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112	3	輔導科與慈濟共同設立之靜思書軒，提供收容少年良好的閱讀環境值得嘉許惟有兩項建議： 1. 書籍由慈濟捐贈與提供，在書本選擇上建議可採購《都是溫柔的孩子：奈良少年監獄「詩與繪本」教室》，並可由教導人員與少年共同導讀，相信對教輔上會有所提升。 2. 靜思書軒環境明亮、整潔，惟舒適性可以提升，建議能夠增加空調設備，在炎炎夏日時，提供舒適的環境讓少年得以靜下心來閱讀書本，沉澱自我，達成靜思之效。	輔導科回覆： 1. 書籍部分除與慈濟靜思書軒共同討論年度新增書籍需求書目外，亦將以本所相關經費項購入適合青少年之書籍，委員所建議書籍《都是溫柔的孩子：奈良少年監獄「詩與繪本」教室》，將納入年度採購，以提升教輔品質。導讀人員除由本所現有之教輔人員外研擬由現有少年教室品德教育師資協助，另將委請臺中市立圖書館推薦合適導讀師資，提升教輔成效。 2. 有關空調設備將視經費研議列入輔導科採購需求項目，以充實閱讀空間之軟硬體需求。	112 年第 4 季會議決議解除追蹤，請所方持續辦理。